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95)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之公佈(「二零一六年配售公佈」)，內容有關根據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新H股之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之公佈(「二零一七年配售公佈」)，內容有關根據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新H股之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連同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統稱為「配售事項」)。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六年配售公佈或二零一七年配售公佈(視乎情況而定)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了加強本集團之現有業務發展，董事會決議變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之分配方式，有關詳情列載於下文。

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

根據二零一六年配售公佈所述，本公司擬將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95,000,000港元用作以下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70%將用於尋求收購機會及發展新業務；及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30%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現有債務及補充營運資金。

截至本公佈日期，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中，(i)約人民幣58,400,000元(根據當時現行匯率相當於約66,500,000港元，佔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70%)已用於收購本公司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股權、向聯營公司注資及本集團投資之預付款項；(ii)約人民幣5,200,000元(根據當時現行匯率相當於約6,000,000港元，佔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6%)已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iii)餘額約22,500,000港元(佔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24%)已存入銀行及尚未動用。

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

根據二零一七年配售公佈所述，本公司擬將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37,900,000港元用作以下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70%將用於潛在收購事項及／或發展新業務；及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30%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

截至本公佈日期，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中，(i)約人民幣76,700,000元(根據當時現行匯率相當於約88,400,000港元，佔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64%)已用於向本公司聯營公司及投資注資和本集團投資之支付款項；及(ii)餘額約49,400,000港元(佔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36%)已存入銀行及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考慮到本公司之現有業務營運及資金需求，董事會決議變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之分配方式如下：

- (i) 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90%將用於尋求收購機會及發展新業務；及二零一六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0%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現有債務及補充營運資金；及
- (ii) 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85%將用於潛在收購事項及／或發展新業務；及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5%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上述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倪金磊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張萬中先生、鄭重女士及葉永威先生為執行董事，倪金磊先生、薛麗女士及項雷先生則為非執行董事，而邵九林先生、李俊才先生、林岩先生及李崇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bu.com.cn」。